



敬啟者：

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三年中學學位分配事宜

本年度中學學位分配結果公佈日期、學生註冊日期如下：

| 事項 | 日期 | 時間 | 地點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|
| 公佈派位結果 | 2023年7月11日(星期二) | 8:30 a.m. | 本校 |
| 報到及註冊 | 2023年7月13日(星期四)及 2023年7月14日(星期五) | 9:00 a.m.–12.30 p.m. 2.00 p.m.–4:00 p.m. | 獲派中學 |
| 中一入學前 香港學科測驗 | 2023年7月18日(星期二) | 9:00 a.m. | 獲派中學 |

- 7月11日(星期二)當天，六年級請依平日上課時間回校，班主任會派發派位結果及相關資料，並約於上午9時放學。已登記成為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的家長，可於當天上午約10時透過電子平台查閱派位結果，惟學生必須親自回校領取派位證。
- 學生(建議家長陪同子女前往中學)必須於註冊期間前往獲派的中學註冊，否則其入學資格將被該校取消。
- 倘若學生未能親身回校領取派位結果，家長應以書面授權代表替貴子弟辦理註冊手續，並填妥*《中一學生註冊授權書》交回學校。於派位結果公佈當天，獲授權人士須帶同身份證明文件親身前往學校領取有關學生的《入學註冊證》正本及《中一學生註冊授權書》。
- 若家長/監護人有實際困難而未能親身或授權代表領取《入學註冊證》及於註冊期間前往貴子弟獲派中學辦理中一註冊手續，班主任將於派位結果公佈當天透過電話通知他們其子女的派位結果。
- 學生前往中學報到及註冊時，必須攜帶下列有關學生的文件：
 - ◇ 《入學註冊證》；
 - ◇ 香港出生證明書正本、香港身份證或載有本港居民身份和出生日期的證明文件；
 - ◇ 最近的半身護照相片兩張。
- 學生前往中學註冊時須注意下列事項：
 - ◇ 必須準時前往獲派的中學報到；
 - ◇ 辦理中學入學註冊手續時，須將《入學註冊證》呈繳校方；《派位證》則由學生或家長保存；
 - ◇ 學生在甲校辦妥入學手續後，如欲轉往乙校就讀，必須先到甲校取回《入學註冊證》，而甲校亦會同時取消該學生的註冊；
 - ◇ 所有參加派位的中學皆不錄取未能呈繳《入學註冊證》的學生；
 - ◇ 學生/家長或監護人如在註冊期間不在本港，他們委派的代表應攜同*《中一學生註冊授權書》到獲派的中學註冊，授權書可到本校領取。
 - ◇ 如該代表未能替學生在指定的日期前往該中學辦理註冊手續，則其學位不再被保留。
 - ◇ 任何牽涉**《跨網轉校》的申請，例如由於搬遷至其他學校網等理由，必須事先獲欲轉往的中學所屬學校網的分區委員會秘書批准，始行受理。
- 學生如遺失《派位證》及/或《入學註冊證》，應儘快向教育局學位分配組申請補發。
- 在註冊日期內，如遇熱帶氣旋、紅雨或黑雨時，請留意教育局透過各電台或電視台的公布，以獲知任何特別安排。
- 家長請留意派位證背面所載的「家長須知」。

此致
各家長陳進華校長謹啟
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

* 學生家長可由即日起攜同本人及委託人身份證親臨本校申請《中一學生註冊授權書》。

** 凡已向校方申請《跨網派位》者，不必另行申請。